

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 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3 月 30 日以书面或传真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桂兰主持，审议并均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；

二、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三、审议通过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；

四、审议通过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；

五、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；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制度在各个关键环节、重大投资、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，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六、审议通过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；

七、审议通过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(2009 年 12 月 31 日)；

八、审议通过公司二〇〇九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确认及

二〇一〇年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提案；

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公平，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。

九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有关条款的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〇年四月十日